

沁县中学校长 赵树川

中央关于“主体责任”的精准定位,我认为,对学校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负主要责任的是校长“一把手”要清醒认识、认真履行好自己的主体责任并率先垂范、身体力行。

一、“一把手”应清醒认识,切实履行好党要管党、从严治党的责任。一把手必须清醒认识,不断强化主体责任,避免思想认识不到位、工作机制缺失等问题的发生,确保党要管党、从严治党落到实处。

二、“一把手”要带头建章立制,厘清责任,“一把手”应坚持将主体责任落实到每个领导班子成员头上,分解任务,责任到人,从而推进党组织主体责任的具体化、程序化和制度化。通过完善一岗双责内容,详细规定学校各位领导抓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内容,形成具体性、制度性、程序性规范,以制度促进责任的落实。

三、“一把手”要勇于担当,自觉履行主体责任。率先垂范,真正把主体责任落到实处。首先在思想上要清醒地认识到抓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性,要牢固树立抓党风廉政建设是本职、不抓党风廉政建设是失职、抓不好党风廉政建设是渎职的理念。其次在工作中要勇于担当,既要承担深化改革、推动发展、维护稳定的第一责任,也要当好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坚持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大项目亲自督办,加强对党风廉政建设的统一领导。

四、完善制度,强化“一把手”上行下效示范作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必须坚持用制度管权管事管人,合理分解、科学配置权力,强化权力制约监督。要落实“副职分管、正职监管、集体领导、民主决策”的总体要求,把人事、财务、工程建设等重点事项,不断分解到分管领导,并加强全面监管,真正实现把权力关进制度的牢笼里。

县水利局党组书记、局长 董俊宏

水利局总支要从四个方面紧紧抓住主体责任,切实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担当起来,落到实处。

要强化责任担当。落实“主体责任”关键看行动,根本在担当,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水利业务工作一同研究、一同部署、一同检查、一同落实、一同考核。作为第一责任人,既要挂帅出征,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要环节亲自协调,重要案件亲自督办。班子成员要根据工作分工,对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负领导责任,做到业务工作管到那里,党风廉政建设就深入到那里。

要层层传导压力。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必须以上率下,一级抓一级,层层传导压力。要在巩固和强化主体责任成果的基础上,进一步把责任分解落实到股室、水库管理站,细化实化到具体领导岗位,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承诺书,逐级报告、定期约谈、问责追究等制度,切实做到责任覆盖无盲区,压力传导无衰减。

要细化“主体责任”。要结合本部门实际进一步细化责任清单,增强针对性,细化责任内容,明确责任分工,提出落实措施和要求,真正做到人人知责、人人履责、人人尽责,要突出强化领导班子及成员的责任,确保责任落实不漏项、不跑偏、不走过场。

要严肃责任追究。没有问责,责任就落实不下去,要突出问责,铁面问责,倒逼责任落实。要构建科学客观、务实高效的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考核体系和工作机制,建立责任追究的制度体系、工作程序和保障机制,形成责任分解、检查监察、倒查追究的完整链条。要严格执行“一案双查”制度,实现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追究的制度化、程序化和常态化。

县新闻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 石波

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进一步明确职责使命,坚守责任担当,切实做好新形势下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是对每一个党的领导干部的政治考验。结合新闻中心实际,就是要进一步提高认识,加强领导,不断完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实践行“三严三实”,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要求落到实处。从我本人来讲,就是要坚持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守土负责,内心坚定,敢于担当,率先垂范,正身率属,廉洁奉公。当前重点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一是要进一步提高认识,解放思想,勇于创新,敢于担当,着力抓好反腐倡廉宣传报道工作。促进全社会责任意识、法制意识、廉政意识进一步增强。

二是要坚持以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和学习讨论落实活动的舆论宣传工作,为推进全县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提供有力的舆论支持。

三是要加强和深化作风建设,坚持“三深入”、“走转改”,锻炼队伍,树立形象,为维护全县安全稳定发展大局释放正能量。

四要在基层组织建设上狠下功夫,在抓好班子廉洁勤政建设上下功夫,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层层传导压力,确保反腐倡廉的各项任务落到实处。

五要进一步抓好薄弱环节的整改工作,完善纪律制度,深化作风建设,转变文风报风等,进一步团结和凝聚力量,为实现弊革清、富民强县的新局面作出积极的贡献。

实验中学党支部书记、校长 李效德

一、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必须提高认识,明确职责。作为单位的一把手,要做到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踏踏实实履行好自己的责任,接受群众监督,努力让群众满意。自己还要带动班子成员认真落实“一岗双责”,各分管领导从安全保障、教学科研、后勤服务等方面进行分工,各自抓好职责范围内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各分管领导还要注意将责任细化、具体化,分解任务,明确职责,最终形成人人有责,齐抓共管的良好局面。

二、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一把手必须发挥示范作用。作为单位的一把手,必须亲自挂帅,带头抓党风廉政建设,带头落实主体责任,还要以身作则,廉洁自律,以自身为标杆,模范履行廉政建设责任,让其他同志从心底里服气,从行动上效仿,才能真正发挥示范作用;一把手要和班子成员将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定期公开,自觉接受纪检部门和广大群众的监督,认真听取纪检部门和群众的意见和建议,让群众听到反馈,看到行动,心里满意。

三、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必须用制度推进落实。落实主体责任不能停留在口头上,要从一个个具体问题入手,用有针对性和可操作性的制度、措施推动责任落实。我们必须坚持用制度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对干部考核可以采取平时考核和年终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要创新考核形式,确保考核结果真实、有效。坚持群众座谈会制度,与群众交换思想,收集群众意见,接受群众监督,从而获得广大群众的支持和认同。

县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局长 田国芳

权力和责任是对等的,有权必有责,有责就要敢担当。担当要在工作中体现、在实践中检验。作为机关单位的“一把手”要旗帜鲜明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经常分析研判

本单位反腐败斗争形势,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日常管理和监督,抓早抓小。

结合我局食品药品监管工作,落实好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要抓好“四个重点”。一是重点抓好群众反映强烈食品药品安全领域突出问题。健全自查自纠长效机制,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坚决制止不正之风,杜绝食品药品执法人员乱收费、乱罚款、乱摊派和吃拿卡要等问题,坚决纠正食品药品安全方面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二是重点抓好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责任。支部书记、局长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要案件亲自督办、重点环节亲自协调,结果亲自过问。三是重点抓好对权力运行的制约和监督。要完善领导班子廉政风险防控制度和民主集中制度,从源头上防治腐败,大额资金开支、重大事项决策、重大或复杂案件办理、人事问题等一律通过召开党支部会、局务会、办公会等进行商议和决策。四是重点抓好岗位责任落实。与各科室和个人分别签订《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按照“一岗双责”落实工作责任,建立食品药品监管“执法人员一科室(站)长一分管副局长—局长”层层责任追究体系,严肃追究领导责任,坚持谁的问题谁负责,谁分管的领域问题谁负责,做到“硬挂钩”。

县司法局党支部书记、局长 李虎文

我作为一名政法机关的“一把手”,必须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牢固树立不抓党风廉政建设就是严重失职的意识,强化组织领导,不当甩手掌柜,亲自抓、主动抓、严格抓,做到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

一要带头抓好落实。领导带头、万事不愁。作为单位“一把手”要把反腐倡廉工作寓于整体工作部署之中,亲历亲为、躬身实干,带头坚决贯彻反腐倡廉的各项政策规定,既要以身作则、严格自律,又要敢抓敢管、较真碰硬。要带动班子其他成员切实履行“一岗双责”,共同推动党风廉政建设各项任务的落实。

二要带头改进作风。我作为司法局的主要负责人,要切实发挥“一把手”的旗帜作用、个人的示范作用,带头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十七条禁令”和省市县委实施意见,坚持以上带下,身体力行,不断用个人改进作风的魅力带动班子队伍,感染党员干部,弘扬清风正气。

三要带头廉洁自律。我要坚持做廉洁的表率、正气的化身,带头践行《党章》、《廉政准则》,自觉遵守党纪国法,经常对照规定开展自查,坚决克服侥幸心理,坚持把好私欲关、小节关、交友关,切实做到慎独、慎初、慎友。同时,要严格要求配偶、子女、亲属和身边工作人员,勤政廉洁,洁身端行,正确行使权力,始终保持清正廉洁的政治本色,任何时候都经得起群众、组织和历史检验。

四要带头接受监督。“一把手”作为第一责任人,更要养成在监督下工作的习惯,作敢于接受监督、善于接受监督的表率。要增强自觉接受监督的意识,把自己的言行始终置身于党内监督、法律监督、民主监督、社会监督和舆论监督之下,支持纪委履行监督责任,自觉接受纪委监督,促进权力规范运行。

县教育局局长 王向明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党委、单位“一把手”负主体责任,关键在“主”与“责”。权力就是责任,责任必须担当;“主官”主担当,失职必追责。“一把手”应当时刻把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放在心上、抓在手上、扛在肩上。党委、“一把手”的主体责任应当是一个横向到边、纵向到底的责任体系,地位无可替代,责任不可推卸,必须对党风廉政建设负首责、主责、全责。不能出现“只挂帅不出征”或者当“甩手掌柜”现象,不能出现责任主体自我放松。如何确保党委、“一把手”责无旁贷地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关键要严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围绕“责”字做文章。要解决“责任”不够具体不够明确的问题,把党委、“一把手”的集体责任和个人责任分清,集体和个人应该做什么事有什么要求要明确,做到事明责清。党委、“一把手”抓党风廉政建设应该是一项常态化工作,不能有“党委抓全面不抓具体”的想法,出现紧一阵松一阵现象,甚至“讲起来重要,忙起来不要”。要牢记廉政就是要切记权力是公权,是人民赋予的,要自觉接受监督;各单位一把手作为单位的第一责任人,要在廉洁自律上率先垂范;要加强对身边工作人员和家属的教育与管理。廉政还应该提升到一个新境界,做到勤政善政。不仅要有办成事的愿望,还要有办成事的能力,以业绩来论英雄。要善于开拓创新,既要发挥本单位本部门的传统优势,也要创造新的优势,于困难中找办法,于困境中找出路,于可能中办成事。

县疾控中心党支部书记、主任 王志勇

作为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负责人,在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上,我认为自己在获得思想觉悟提高的同时也深感到自己肩负的责任重大,清楚地知道基层领导干部一定要带头廉洁自律。在行使职权的时候首先要认识到自己是在代表组织行使权力,并不是代表我个人,要自觉接受监督。在工作中我要认真贯彻民主集中制,积极改进和转变工作作风,强化服务意识,进一步提高自己的业务水平和服务质量。要做到廉洁从政,首先在思想要引起高度重视,因为一个人的思想直接影响到他的行动,认识不到位,就容易产生这样或者是那样的问题,容易犯错误;第二,廉洁从政关键要落实到行动上来,言行要一致;第三,廉洁从政要坚持,廉洁从政一天是容易的,难的是要长期做到廉洁从政,这就需要时刻保持清醒的头脑,不断坚定自己的理想信念。第四,廉洁从政必须要继续加强学习,只有不断地学习,才能进一步提高思想认识,更新观念,真正做到与时俱进。

我作为一名党员领导干部,在工作中,带头严格执行党风廉政建设的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组织安排,遵纪守法,爱岗敬业,认真履职,完成上级交给的各项工作任务。要从思想意识和高度上要求自己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做到自觉增强廉政意识,增强纪律和法制观念,把中心的反腐倡廉建设工作提高到一个新的水平。

松村乡党委书记、乡长 李佩璋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主体责任,是贯彻党要管党、从严治党方针的必然要求,也是各级党组织必须承担起来的重大政治责任。党委履行主体责任,我认为应着力抓好以下三个方面: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关键是一把手要在思想上认识主体责任、重视主体责任,牢固树立“不抓党风廉政建设就是严重失职”的意识和“第一责任”意识,主动把责任放在心中,扛在肩上,抓在手上,自觉种好“责任田”,守好“主阵地”、念好“紧箍咒”。以上率下、以身作则、率先垂范,切实推动主体责任落到实处。

抓党风廉政建设,就是抓发展、抓民生,就是要把党风廉政建设目标任务与日常工作有机结合,做到两手抓两手都要硬。重点抓好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将主体责任细化、具体化,到单位、到人头,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空隙的主体责任体系。二巩固教育实践活动中和学习讨论落实活动取得的成果,继续深入查摆和整改“四

风”突出问题,做到有腐必反、有贪必肃、有案必查,真正让广大党员干部受警醒、明底线、知敬畏。三要扎实推进“三三三”发展战略,着力解决一批群众关心的致富难、出行难、就业难等民生问题,打通联系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

落实主体责任,不光要有深刻的思想认识,更要有真抓实干的作风。要注重平时经常抓,做到年初有部署、逢会要强调、不定期抽查、年终考核、责任要追究。要注重创新深入抓,就是要通过体制创新、制度创新,倒逼主体责任的落实。要注重机制长期抓,就是要进一步探索完善新的管用的制度,确保党风廉政建设一如既往、一以贯之地深入开展下去。

县公安局党委书记、局长 陈雪平

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决定》强调,落实党风廉政建设,党委负主体责任,纪委负监督责任。随后,公安部又专门制定下发了《关于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实施意见》。我作为县公安局局长,对全局的党风廉政建设负有不可推卸的政治责任,必须敢于担当,切实扛起主体责任。

一、要健全责任落实体系。县级公安机关党委特别是主要负责同志要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的主体责任。紧紧围绕责任分明、责任考核、责任追究各个环节,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责任体系,切实做到压力层层传递、责任层层落实、工作层层到位,确保党风廉政建设各项措施落到实处。

二、树立政治担当意识。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的落实是局党委必须履行的政治担当。要坚持正确的用人导向,坚决纠正和防止人选上不正之风。坚持刹风整纪,尽好纠风正纪责任,坚决纠正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享乐主义和奢靡之风,深入开展人民群众反映强烈的各类突出问题政治工作,坚决纠正不作为、乱作为等侵害群众利益的行为,坚持预防为先,尽好以上督下责任,确保责任工作双到位。坚持有腐必反,尽好支持保障责任,支持和保障纪检监察部门依法履职,严肃查处害群之马,坚持严于律己,尽好自我管理责任。

三、发挥执纪问责职能。局纪检监察部门要加大查办案件力度,严肃查处违反党纪警规规定行为,要严格执行责任追究办法,以严格的责任追究制度确保反腐倡廉各项措施落到实处,要切实加强公安纪检监察队伍自身建设,着力打造忠诚可靠、服务人民、刚正不阿、秉公执法的纪检监察队伍,要健全各项制度规定和监管制度机制,实现反腐倡廉建设全警参与、全面履责、全程监控。

县公安局交警大队党支部书记、队长 白海东

作为县交警大队党支部书记,必须时刻牢记“统筹谋划部署、查实找准廉政风险、落实系统治理措施、完善单位内控机制、自查总结系统化防腐败机制”五大主体责任。如何落实好主体责任自己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的体会和认识。

一是持久抓作风建设。严格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不断巩固深化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成果,努力让人民群众切身感受到我县交警队伍的新变化新气象;二是坚持守土有责、守土负责、守土尽责。既要承担全县道路交通安全管理、交警队伍建设的第一责任,也要当好从严治党、推进党风廉政建设的第一责任人。牢固树立不抓党风廉政建设就是严重失职的意识,不当甩手掌柜,亲自抓、主动抓、严格抓。不贪污受贿,也不能失职渎职。还要抓好班子、带好队伍,严格要求、严格教育、严格管理、严格监督队伍;三是加大监督检查和责任追究力度。不断增强检查考核的针对性和有效性,逐步形成责任分解、检查监督、倒查追究的完整链条,通过检查考核促进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有效落实。四是进一步严明政治组织纪律。坚守党的政治纪律,遵守党的组织纪律,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与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五是进一步健全完善制度。紧紧抓住财权、物权、事权等关键环节和廉政风险大的重点岗位,建立健全明确具体、操作性强、切实管用的制度规定,着力提高制度建设的针对性、实效性,做到用制度管权、按制度办事、靠制度管人。

县民政局局长 吴高宏

结合民政工作实际,我感到:第一,必须坚持全面系统、综合治理。把管党治党的要求落实到党的思想建设、组织建设、作风建设和反腐倡廉建设和制度建设的各个领域和各个方面,做到全方位、全覆盖,决不允许“例外”产生“破窗效应”。第二,必须抓住领导干部这个关键。要发挥党员领导干部的示范引领作用,带头按制度办事、按原则办事、按群众意愿办事,做全面从严治党的“领头雁”。第三,必须围绕权力运行这个重点。管党治党首先要管好权力。要依法设定权力、规范权力、制约权力、监督权力,加快建设决策权、执行权、监督权既相互制约又相互协调的权力运行机制。第四,必须坚持思想建党和制度治党紧密结合。全面从严治党,必须切实用好思想建党这个传家宝。要加强思想和道德教育,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引导党员干部坚定理想信念,自觉用党的建设最新理论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对领导干部来讲,落实主体责任,必须把讲规矩贯穿始终。每位党员干部都要自觉加强党性锻炼,始终坚定理想信念,在政治上做一个明白人,自觉同党中央保持一致,做到讲规矩,守制度,要时刻保持工作上的主动性,雷厉风行、立说立行,有一种干就干好、事争一流的工标准,对上级的决策部署,不折不扣、一抓到底,决不允许敷衍应付;要不断加强党性锻炼和道德修养,强化责任意识和纪律观念,切实增强守规矩的自觉性和坚定性,要勤洗脸、勤扫尘,做到警钟长鸣、利剑高悬,不越雷池,不踩红线,才能走得正、行得端。

定昌镇党委书记、镇长 魏瑛

习近平总书记在十八届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强调,抓好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必须全党动手。各级党委对职责范围内党风廉政建设负有全面领导责任。我和定昌镇党委书记一行在学习、讨论、反思、实践的基础上,对抓党风廉政建设的重要性有了更加清醒的认识,并结合定昌实际,在履行“两个责任”方面作了一些初步的探索和实践。

一是齐抓共管,形成合力。在主动承担党委主体责任和党委书记第一责任的同时,镇党委明确了书记委员“一岗双责”的责任,按照分工、包片,对所包村、社区、所分管站所的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负中间责任,还明确村、社区党支部和支部书记对本辖区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全面抓、负责的主体责任和第一责任,构筑起了党委书记、党委委员、党支部书记三级抓党风廉政建设的责任体系。二是创造条件,高压反腐。按照上级“三转”的要求,镇党委积极支持镇纪委工作,今年三月份专门对党委委员进行了分工调整,镇纪委书记不再包片、包村和分管其它工作,专职负责监督执纪、问责,纪检工作所需的人、财、物,镇党委克服困难,全力保障。对全镇范围内的违纪线索,镇党委坚持“零容忍”,不遮丑,不护短。三是完善制度,构筑机制。全镇形成镇党委书记、镇长不直接分管财务、人事、物资采购、行政审批、工程项目和党委会、党政联席会未位表态的制度,规范权力运行;坚持每两周、四集中学习制度和签到、考勤、请销假制度;建立廉政谈话制度,不定期了解班子成员作风和廉政建设方面存在的倾向性问题。

抓党风廉政建设,就是抓发展、抓民生,就是要把党风廉政建设目标任务与日常工作有机结合,做到两手抓两手都要硬。重点抓好干部队伍建设,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制度,将主体责任细化、具体化,到单位、到人头,形成横向到边、纵向到底、不留空隙的主体责任体系。二巩固教育实践活动中和学习讨论落实活动取得的成果,继续深入查摆和整改“四

沁县中等职业学校 郁旭伟

县委卢书记强调指出:各级党组织要认真落实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进一步明确职责,坚守责任担当,落实主体责任,扎实做好新形势下党风廉政建设工作。作为学校的党政一把手,必需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中央、上级党委和纪委的部署要求上来,明确责任不糊涂,坚守责任不动摇,落实责任不懈怠,加快我县职业教育的发展,营造风清气正的生态环境。

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是党中央根据严峻复杂的反腐败斗争形势提出的重大政治任务,也是各级党组织的职责所在。要牢固树立“抓党风廉政建设是本职、不抓党风廉政建设是渎职”的理念,切实加强政治担当,不折不扣抓落实,强化主体责任意识,做到守土有责、守土尽责,常研究、常部署、常督促。实把主体责任担当起来,做到一把手负总责、负主责、负全责。并将主体责任细化、硬化、具体化,到处室、到人头,形成横向到底、纵向到底、不留空隙的主体责任体系。

建立机制,主动用好履行主体责任的方式方法,持之以恒,推进作风建设常态化。以踏石留印、抓铁有痕的劲头,整风肃纪,狠抓“四风”。在落实好报告制度、述廉制度、谈话制度、追究制度的同时,探索建立管理制度。树立严管厚爱的理念,坚持严字当头、敢抓敢管,抓早抓小抓苗头,止恶于未萌,避免小毛病演变成大问题,敢于动真碰硬,严格责任追究。

次村乡党委常务副书记 刘向阳

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势在必行,一个官员贪腐,其影响虽然很坏,但只是个案;而党委主体责任没有落实好,其影响则是全局性的。实践也一再证明,一个地方的党委如果认真履职尽责,党风廉政建设形势就好,反腐败的力度就大;反之,不正之风就会滋长,腐败案件就会频发。所以,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必须严格执行。

结合乡镇党委实际,落实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就是要做到以下几点,一要特别强化“一把手”的主体责任意识,自觉管好班子、带好队伍。落实计划部署责任,把党风廉政与党建工作和全乡经济社会发展中心工作同研究、同计划、同部署,贯穿于基础设施建设、产业发展、基层党建和落实民生政策等各项工作全过程。二要落实组织实施责任。坚持把党风廉政建设与抓项目建设、抓民生保障、抓服务群众一起组织实施,与领导班子、带队伍一起组织实施。三要落实管理监督责任。把党风廉政建设贯穿于党的思想、组织、作风、制度建设各个环节,把党风廉政建设责任落实情况作为班子和班子成员述职述廉的主要内容,作为考核评价班子和班子成员的重要内容。同时,乡村党组织要坚持服务中心、建设队伍,发挥好协助和监督作用,协助和监督行政领导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四是切实抓好农村基层党风廉政建设工作。深入推进建设公开,推行村民点题公开等工作,加强农村集体“三资”管理,确保农村“三资”管理规范安全。